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控股股东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源地产”）下属子公司大连正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源物业”）转让控股子公司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升泰物业”）95%的股权。

● 转让价格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700 万元。

● 本次关联交易有关事宜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正源地产持有公司 23.70%的股份，为公司控股股东；正源地产持有正源物业 33.33%股份。因此，正源地产和正源物业均为公司关联方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，本次公司向正源物业转让升泰物业 95%股权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，关联董事何延龙先生、富彦斌先生、张伟娟女士、薛雷先生回避了表决，5 名非关联董事（包括独立董事）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。该项关联交易将为公司增加本年度净利润 170 万元左右，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，此项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，该交易不需要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大连正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福吉园 9 号

法定代表人：马美华

注册资本：1,500 万元；

经营范围：物业服务、清洁服务；棋牌室、台球室、乒乓球室、健身房；房屋出租；停车场服务（限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福吉园 9 号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财务状况：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正源物业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3,567.54 万元，净资产为 9,336.75 万元，净利润为 488.37 万元。

三、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全称：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注册地址：成都市青羊区陕西街195号

法定代表人：江金柯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500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1年6月15日

经营范围：物业管理、家政服务、园林绿化服务、房屋租赁、餐饮娱乐的管理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主要股东：公司持有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95%股权。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天健川审[2017]107号”《审计报告》确认，截至2016年12月31日，升泰物业资产总额为1,517.86万元，负债总额为957.11万元，净资产额为560.75万元，营业收入为487.24万元，净利润-29.75万元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价款的支付

1、定价政策

定价原则：经公司与正源物业协商，结合市场情况，确定本次转让升泰物业95%股权的转让价格为700万元。

2、关联交易价款的支付

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全款。

五、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系因公司经营业务调整的需要，交易的实施将为公司增加本年度净利润170万元左右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（一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

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蔡洪滨、谢思敏、郭海兰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1、本次交易定价方式公平公允，交易程序安排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开透明；

2、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

3、本次交易的实施将为公司增加本年度净利润170万元左右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2月1日